

用心办好民生实事 用情答好平安答卷

——涿州市公安机关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纪实

□ 河北法制报记者 郑伟

前不久,涿州市公安局古马派出所举行了“被盗手机发还现场会”,对该所近期在工作中追回的11部被盗手机进行集中发还。面对失而复得的手机,群众直呼“没想到”。惊喜与感动之余,他们自发为派出所和民警送上多面锦旗。

这一场景是涿州市公安机关“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一个缩影。今年以来,涿州市公安局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把“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贯穿全过程,教育引导民警发扬党的优良传统作风,从群众最关心的事做起,聚力做好打击犯罪、化解矛盾、治安防范、服务群众等工作,营造平安和谐的良好环境,有力助推了全市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不断提升。

亲民有真措施

公安队伍来源于人民群众,植根于人民群众,只有将人民群众的每一件小事都当成大事来办,踏踏实实地为群众办好每一件小事,才能提高人民群众对公安队伍的认可程度,才能使人民群众真正获得幸福感、安全感。”采访中,涿州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韩敏深有体会地说道。

涿州市公安局将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党史学习教育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紧密结合,紧盯群众“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坚持从服务民生的细微小事入手,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的新要求、新期待。

该局制定了“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实施方案,结合上级公安机关部署和本地实际,推出了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窗口部门双休日“不打烊”服务,车驾管业

务网上办、掌上办、预约办,网络电信诈骗案件快速冻结止付,流动人员和出租房屋网上管理等一系列具体举措,并成立组织机构,加大保障力度、强化督导检查,确保“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选题准、措施实、成效好。

号角吹响,使命催征。涿州市公安机关按照局党委的安排部署,迅速投入到“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中,一条条暖心举措迅速出台,一件件便民新政落地生根:交警大队在市区燕山路、深河道两侧路沿石以上区域施划停车位732个,有效缓解了附近7个老旧小区停车难、停车乱问题,赢得了社会的一致好评;特巡警大队开展“见警察、见警车、见警灯”大巡逻活动,在重点路段、人员密集场所通过采取车巡与步巡相结合的方式,24小时对社会治安实行不间断控制,做到“全时空备勤、专业化处警、常态化巡防”,让老百姓真正地感到安全、放心。

据统计,自“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以来,涿州市公安机关共出台便民利民新举措34条。一系列接地气的工作方式,让该局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理念愈发深入人心。

护民有真本领

5月10日中午,涿州市公安局小马庄派出所接到辖区村民张某报警称,其因需要购买农资,从信用社取了1万元现金,然而等其骑电动三轮车到农资店购买化肥时,发现车座箱内存放的1万元现金被盗。农时耽误不得,群众的血汗钱一定得找回!接警后,该所民警立即赶到现场,经过大量调查走访,发现段某有重大作案嫌疑。民警随后赶到段某住处,依法将其传唤至派出所作进一步调查。经讯问,段某对其盗窃张某电动车内现金的违法行为供认

不讳。民警仅用了3个小时就破获了这起盗窃案,为群众挽回了损失。

“群众对公安工作的满意度是通过微小而具体的事情体现的。”涿州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李建宏说,打击犯罪,破案追赃是公安机关的职责,也是“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重要抓手。

“群众看公安,关键看破案”。今年以来,涿州市公安机关全警上下牢固树立“小案不小看,小案不小办”的理念,紧盯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小案,快侦、快破、快惩处、快追赃挽损,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该局刑侦部门扎实开展“破小案、保民生”专项会战,成立“破小案”专班,对群众反应强烈、切实影响安全感和满意度的盗窃、“两抢”等多发性侵财犯罪开展专项打击,充分发挥合成作战效能,着力提升打击速度和打击水平;

治安部门广泛“察民情、听民意”,深入基层走访摸排,加强行业场所管理,广辟案件线索渠道,加大对各类治安案件的查处力度;各业务警种和基层所队围绕“快侦快破”工作机制分工负责、紧密协作,形成了强大的打击合力。据统计,自“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以来,该局共破获侵财类民生小案49起,“两抢一盗”等现行案件发案率明显下降,赢得了辖区群众和社会各界的高度赞誉。

爱民有真感情

7月13日,涿州市普降大雨,一名群众驾车不慎驶入积水中,造成车辆抛锚。正当其手足无措之时,恰巧遇到了进行防汛检查的涿州市公安局民警。民警蹚水救援,成功将车辆推出,用实际行动彰显了警民鱼水情。

类似的事例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中举不胜举。对于公安民警而言,他们的职责不只是侦破案件、维护治安、抓捕疑犯,更多的时候,他们面对的是群众各种各样的求助,邻里纠纷、孩子落户、老人补办身份证……拨动心弦的点滴小事,映衬初心、温暖人心。

“群众利益无小事,一枝一叶总关情”。自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涿州市广大民警走近群众,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急难愁盼问题。大家拧成一股绳,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我为群众办实事”蔚然成风。

涿州市油榨镇柏店子小学每到上下学时段,校园周边大货车堵塞严重,存在安全隐患,困扰着学生家长和全校师生。涿州市公安局油榨派出所得知此情况后,在校园周边部署警力,维护交通秩序,做好接送学生车辆的通行疏导,用实际行动为全校800余名学生撑起了“平安伞”。6月17日,柏店子小学全校师生联名给派出所写了一封感谢信,以此表达对民警护佑学生安全的感激之情。

同时,涿州市广大公安民警还定期走进辖区学校、企业、村镇,与群众面对面交流,警民联动,对群众关键问题、热点问题持续关注,“对症下药,治标治本”,受到群众广泛好评。据统计,自“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以来,该局举办开门纳谏活动32次,救助群众45次。

为群众办实事没有休止符。涿州公安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群众消除“痛点”、解决“难点”,以实绩实效解民忧、纾民怨、暖民心,答好了一张以人民为中心的新时代平安答卷。

邯郸经开区检察院联合多部门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检查

河北法制报讯 (王利红 蔡蓓)为进一步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工作,抓好“一号检察建议”监督落实,8月5日,邯郸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区文教局、公安局,开展了为期三天的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检查活动,以切实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检查组通过现场查看、询问交谈、查阅资料等方式,对培训机构是否取得《办学许可证》《营业执照》,是否知晓强制报告制度、落实入职查询制度等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检察官向培训机构管理人员详细解读了未成年人保护法中的强制报告制度以及入职查询制度等相关规定。

怀安法院搭建平台做实司法为民文章

近期,怀安县人民法院积极搭建平台,全面践行司法为民。

该院进一步完善便民服务设施,在进一步加强诉讼服务中心建设的基础上,依托信息化技术推进诉讼服务转型升级;构建立案登记、法律咨询、司法救助、

诉前调解、案件速裁、判后答疑、司法援助等多位一体的诉讼服务模式;积极开展司法救助活动,为老、弱、病、残当事人开辟法律服务绿色通道,对生活困难的执行案件的申请人、刑事案件的受害人予以适当的救助。

席娟 王莉

东光法院强化宣传护航辖区运河生态环境保护

东光县人民法院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扎实做好辖区运河生态保护工作。

7月29日,东光法院干警到运河沿线附近的企业开展运河生态保护专项宣传。

干警们向企业人员发放宣传资料,让企业人员进一步了解国家对大运河

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规划纲要、刑法中惩治污染环境犯罪的法律规定以及近年来相关典型案例。

企业人员纷纷表示,将坚决落实运河生态保护社会责任,为把运河沿线打造成为东光特色、富民强县的生态带、经济带、文化带和旅游带贡献力量。

孟翔 王吉凯

保定清苑法院优化立案服务提升司法温度

“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以来,保定市清苑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立足于群众需求,真正解决好人民群众所想、所忧、所急,切实提升诉讼服务水平。

清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对现场立案、自助立案、网上立案、上门立案和跨

域立案服务等多种立体化诉讼渠道进行完善,并设立特殊群体立案窗口,为不会、不便使用网络技术的老年提供立案服务,实现了立案服务“最多跑一次,最好不用跑”的目标,将立案窗口打造成了一个有温度的窗口。

胡丽娟 赵艺霖

尚义法院集中发放涉民生执行款20万元

尚义县人民法院在党史学习教育中,有效地把党史学习教育同“强力执行惠民生”专项执行行动结合起来,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努力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民服务内生动力。

近日,尚义法院执行干警在办理某矿业有限公司

为工人补缴养老保险金劳动争议一案时,多次深入到双方当事人之间进行思想沟通、释法疏导,促使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使9起涉及劳动争议案件圆满执结,集中发放涉民生执行款20万元,及时有效维护了劳动者合法权益。

席娟 乔明清

张北检察院举办拟不起诉案件听证会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以听证方式审查案件工作,近日,张北县人民检察院就郭某某买卖国家机关公文、印章案召开拟不起诉案件公开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律师以及公安机关侦查人员参加听证会。

受邀听证员在听取承办检察官的介绍以及侦查人员的意见后,结合自身对案件的认识进行了现场提问、讨论。经评议,听证员一致支持检察院拟不起诉的决定,并就此次听证会发表了评议意见。

席娟 杨晓娜

邯郸邯山检察院多措施推进案件受理精准管理

日前,邯郸市邯山区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在受理案件过程中通过采取多种措施,切实提高案件受理工作的效率和质量,实现案件受理的精准管理。

该院严格审查每一起移送的报捕和起诉案件,确保对犯罪嫌疑人的基本情况、强制措施等信息做到严格把关、信息准确;及时完成电子卷宗的制作、上传、流转,确保办案人员能够利用电子卷宗提升办案质效;以高标准做好对判决书等外来文书的上传工作和审核,确保结案流程及重要时间节点准确传递。

赵文玉 邱子欢

“窝藏”“包庇”如何定罪?两高司法解释作出细化规定

(上接第1版)

根据司法解释,明知是犯罪的人,为帮助其逃避刑事追究,或者帮助其获得从宽处罚,故意顶替犯罪的人欺骗司法机关,故意向司法机关作虚假陈述或者提供虚假证明等,以包庇罪定罪处罚。

司法解释同时明确,明知他人有间谍犯罪或者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犯罪行为,在司法机关向其调查有关情况、收集有关证据时,拒绝提供,情节严重的,依照刑法第三百一十一条的规定,以拒绝提供间谍犯罪、恐怖主义犯罪、极端主义犯罪证据定罪处罚;作假证明包庇的,依照刑法第三百一十条的规定,以包庇罪从重处罚。

对于窝藏、包庇犯罪“情节严重”,司法解释规定了六种情形,包括被窝藏、包庇的人可能被判处无期徒刑以上刑罚的;被窝藏、包庇的人犯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恐怖主义或者极端主义犯罪,或者系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的组织者、领导者,且可能被判处十年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被窝藏、包庇的人系犯罪集团的首要分子,且可能被判处十年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被窝藏、包庇的人在被窝藏、包庇期间再次实施故意犯罪,且新罪可能被判处五年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等。

司法解释同时规定,认定窝藏、包庇罪,以被窝藏、包庇的人的行为构成犯罪为前提。被窝藏、包庇的人归案后被宣告无罪的,应当依照法定程序宣告窝藏、包庇行为人无罪。



8月3日,高邑县人民法院组织5名法官参加由公安民警、检察官、司法行政人员组建的法律服务团,分别深入仓房村、王家村、东良庄、西良庄、榆林村开展法律服务进乡村普法宣传活动。他们通过设置咨询台、摆放宣传展板、悬挂条幅、发放各种宣传资料,现场解答群众咨询等方式,向广大群众宣传疫情防控知识、民法典等法律知识。图为活动现场。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哲 摄

(上接第1版)将政法工作成绩的“表决器”交到人民手中,确保人民满不满意为衡量干部政绩的最高标准。

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保障雄安新区高质量发展。雄安新区承担着打造新时代高质量发展全国样板的重大责任,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势在必行。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深入宣传贯彻落实《河北雄安新区条例》,运用法治方式破解制约新区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难题,在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势在必行。

抓好政法队伍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铁军。习近平总书记要求,我们要牢记打铁还需自身硬的道理,增强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政治自觉,建设让德才兼备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强化理论武装,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强化产业和项目“生命线”理念,加快推进司法供给侧

结构性改革,为产业和项目提供法治保障,努力提供更多便利于民的优质政法公共产品,当好政法服务的“店小二”。营造良好生态环境,严格落实《白洋淀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条例》,创新白洋淀流域环境治理司法体制机制,打好新区蓝绿底本。

抓好政法队伍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铁军。

习近平总书记要求,我们要牢记打铁还需自身硬的道理,增强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政治自觉,建设让德才兼备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强化理论武装,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强化产业和项目“生命线”理念,加快推进司法供给侧

政法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训词精神,筑牢政治忠诚,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切实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打造廉洁雄安政法队伍,坚持刀刃向内,坚决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推动政法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大力改进工作作风,切实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完善分工负责、分级负责、分工不分家的政法工作机制,坚决杜绝“慵懒散”“推脱绕”,持续强化考核问效,确保各项政法工作落地见效,为加快实现“五新”目标,打造贯彻落

实创新发展理念的创新发展示范区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政法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训词精神,筑牢政治忠诚,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切实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打造廉洁雄安政法队伍,坚持刀刃向内,坚决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推动政法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大力改进工作作风,切实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完善分工负责、分级负责、分工不分家的政法工作机制,坚决杜绝“慵懒散”“推脱绕”,持续强化考核问效,确保各项政法工作落地见效,为加快实现“五新”目标,打造贯彻落

实创新发展理念的创新发展示范区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这是香河检察院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工作中的一个小小缩影,避免了律师“跑两趟路、上两趟门”,解决了律师阅卷难问题。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该院积极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要求,在律师接待工作中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理念,坚持规范化、全方位、一站式服务,搭建良性互动平台,构建新型检律关系,取得显著成效。

主动服务有“温度”。该院坚持

后将电子卷宗光盘交到律师手中。

这是香河检察院保障律师执业权

利工作中的一个小小缩影,避免了律师“跑两趟路、上两趟门”,解决了律师阅卷难问题。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该院积极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要求,在律师接待工作中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理念,坚持规范化、全方位、一站式服务,搭建良性互动平台,构建新型检律关系,取得显著成效。

</